（上接B046版）

1）2023年

单位：万元

主体	实地抽盘				替代检查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金额	抽盘比例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纵横股份	137.19	42.24%	4	49.66	35.16	10.83%		
大鹏无人机	5,670.71	75.91%	199	4,481.84	1,461.73	19.57%	42	1,427.86
鹏飞科技	174.81	37.09%	4	46.37				
四川纵横	400.23	49.34%	29	390.49	122.24	15.07%	4	122.24
纵横云龙	1,039.17	100.00%	1	1,026.80				
其他主体	31.80	66.78%	3	31.80				
合计	7,453.91	73.31%	240	6,026.96	1,619.13	15.92%	46	1,550.10

2）2022年

单位：万元

主体	实地抽盘				替代检查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金额	抽盘比例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纵横股份	21.42	8.47%	3	21.42	36.90	14.56%	1	1.64
大鹏无人机	3,521.89	43.72%	153	3,471.33	3,240.74	40.23%	53	3,240.74
鹏飞科技	32.18	9.55%	3	30.44				
四川纵横	469.94	67.38%	39	469.94	82.59	12.10%	5	82.59
其他主体					144.73	79.21%	6	144.73
合计	4,035.43	42.43%	198	3,993.13	3,504.96	36.86%	65	3,469.70

3）2021年

单位：万元

主体	实地抽盘				替代检查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经营用具		其中：无人机系统	
	金额	抽盘比例	数量	金额	金额	占比	数量	金额
纵横股份	32.58	14.60%	4	32.58	94.17	42.19%	5	29.62
大鹏无人机	2,729.16	41.71%	79	2,702.83	3,695.30	56.48%	158	3,567.62
智能设备	392.40	57.62%	44	373.63	166.67	24.47%	21	166.67
四川纵横	513.77	69.03%	42	513.77	151.24	20.32%	15	151.24
其他主体					213.62	98.18%	13	213.62
合计	3,667.92	43.62%	169	3,622.82	4,321.00	51.38%	212.00	4,128.77

(6) 取得本期存货转经营用具明细，抽样检查本期新增经营用具的领用申请及审批情况，了解并核实领用原因；取得本期外购经营用具明细，抽样检查各期新增经营用具采购合同、发票、付款回单、领用申请及审批情况；

(7) 获取各期报废经营用具清单，针对不同类型的经营用具和报废情况，分别获取对应资料进行检查：

1）针对摔机无法修复的无人机系统及载荷，获取《飞行事故报告》及《飞机/物料报废流程审批表》，了解事故发生背景及原因，检查审批流程是否完整，经营用具是否在审批完成当月进行账务处理；

2）针对使用中功能减弱无法继续使用的无人机系统和载荷，获取《飞机/物料报废流程审批表》，分析报废原因是否合理，检查审批流程是否完整，经营用具是否在审批完成当月进行账务处理；

3）针对其他经营用具，获取《报废申请流程》，分析报废原因是否合理，检查审批流程是否完整，经营用具是否在审批完成当月进行账务处理。

(2) 核查结论

年审会计师已按照审计准则规定执行了相应的审计程序，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核实公司经营用具的存在性、完整性、权利与义务不存在重大错报，公司的报废标准与公司相关资产使用情况匹配、具有合理性。

六、关于前五名客户

公司2023年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9,496.24万元，占销售总额的31.46%，客户集中度较以前年度存在明显提升。公司称本年度销售前五名中不存在新增客户，公司第一、二名客户本年度销售金额分别为3,485.45万元、3,190.14万元，较上年度的1,138.48万元、1,033.11万元增幅较大。请公司：（1）补充披露近两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包括名称、销售内容、成立年限、合作年限、是否由在职或离职员工及其亲属投资、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情况等；（2）说明第一、二名客户本年度销售金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补充披露近两年前五大客户情况，包括名称、销售内容、成立年限、合作年限、是否由在职或离职员工及其亲属投资、应收账款及期后回款情况等；

近两年前五大客户交易情况、交易内容、成立年限、合作年限等情况如下：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不含税）	交易内容	客户成立时间	合作年限（注）	是否由在职或离职员工及其亲属投资	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2024年4月30日期后回款
海外客户1	3,485.45	CW-100、CW-40、CW-15	2008年	2-3年	否	--	--
海外客户2	3,190.14	无人机产线销售	2017年	3-4年	否	--	--
所方电网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84.67	CW-25、航飞服务	2018年	2-3年	否	13.12	--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39.90	航飞服务	1986年	2-3年	否	59.62	59.62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796.08	CW-15、CW-25	2020年	1年	否	480.52	224.83
合计	9,496.24	--	--	--	--	553.26	284.45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不含税）	交易内容	客户成立时间	合作年限	是否由在职或离职员工及其亲属投资	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2024年4月30日期后回款
中电科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38.48	CW-30、CW-25、CW-15	2002年	5年	否	757.00	394.00
海外客户5	1,033.11	无人机生产线销售	2016年	2-3年	否	112.57	--
所方电网数字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962.27	航飞服务	1986年	4年	否	8.31	8.31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919.48	CW-15	2018年	3年	否	914.21	65.97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56.64	CW-25	2007年	2-3年	否	730.80	543.60
合计	4,909.98	--	--	--	--	2,522.90	1,003.58

（二）说明第一、二名客户本年度销售金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无人机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其中工业无人机的销售为主要收入来源。工业无人机属于高价值、高技术含量商品，使用寿命一般为5年以上，因此客户相关需求满足后，短期内复购需求相对较少；公司经销商的购买取决于其终端客户的需求情况，经销业务模式的产品销售与直销具有相似特点，即客户短期内复购需求较低。因此，公司无人机系统销售业务无较为固定和集中的大客户，每年客户数量及新增客户较多。

此外，中国工业无人机在全球属于领先地位，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部分产品和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因此在国际市场具有较好的竞争力，近两年加大海外市场的拓展力度，取得了多笔大额订单并完成了履约，因此本年度前两大客户均为海外客户，具体业务情况见三、（一）之描述。

综上所述，公司第一、二名客户本年度发生变化且销售金额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

（三）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核查程序

(1) 查阅公司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包括其股权结构、成立时间、营业范围等，判断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2) 获取公司与主要客户的销售业务合同、海关报关单、验收单，检查合同签订日期、合同关键条款、报关单申报日期、验收单盖章日期等；

(3) 获取并检查公司出口许可资料、贸易许可批复文件等；

(4) 获取公司销售台账，统计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业务合作年限情况、回款情况等，分析销售金额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6) 获取公司业务洽谈记录，对其商业合理性进行判断；

(7) 获取公司外派人员差旅记录，检查其差旅审批记录、航班信息等，核查业务的真实性；

(8) 访谈销售业务负责人或客户，了解业务合作模式、业务执行过程中公司承担的责任与义务、项目进度等；

(9) 年审会计师执行函证程序，确认销售额、付款额及应收账款余额；

(10) 年审会计师执行销售收入截止测试，检查销售收入确认期间是否准确。

2、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前五大客户本年度销售金额大幅增加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业务模式相匹配，具有合理性。第一、二名客户本年度发生变化且销售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海外业务拓展实现，具有合理性。

七、关于货币资金与借款

2023年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18,758.22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3,018.07万元、其他应收款618.49万元；短期借款10,208.44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4,287.74万元、长期借款1,900.00万元，一定程度上呈现“存贷双高”的现象。请公司：（1）说明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与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如是，请说明详细情况及原因；（2）说明主要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用途、年限、利率、担保物等，并说明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仍进行贷款的必要性；（3）说明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借款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性；（4）说明年审会计师针对期末货币资金、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有效；（5）说明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说明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是否存在使用受限、与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共管等情形，如是，请说明详细情况及原因；

1、公司账面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及存放管理情况

公司2023年末账面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无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银行存款	18,497.40
其他货币资金	260.82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9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3.92
货币资金合计	18,758.22
其中：境外等价物	18,514.30

公司2023年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款银行	存款用途	存款金额	是否使用受限	是否与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共管
工商银行	日常经营	3,366.43	否	否
中国银行	日常经营	2,880.08	否	否
中信银行	日常经营	2,496.56	否	否
成都银行	日常经营	2,414.69	否	否
民生银行	日常经营	2,057.66	否	否
招商银行	日常经营	85.45	否	否
广发银行	日常经营	569.12	否	否
浦阳商业银行	日常经营	501.00	否	否
建设银行	日常经营	153.69	否	否
兴业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	否	否
上海银行	日常经营	86.26	否	否
华安银行	日常经营	13.61	否	否
交通银行	日常经营	1.43	否	否
农业银行	日常经营	0.46	否	否
支付宝	日常经营	16.90	否	否
民生银行-募集专户	研发中心项目支出	1,956.74	仅用于指定募投项目	否
上海银行-募集专户	大鹏无人机基地项目支出	1,066.28	仅用于指定募投项目	否
民生银行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	187.12	是	否
中信银行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	56.80	是	否
合计		18,758.22		

公司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17.76万元、保函保证金26.16万元使用受到限制，募集资金账户相关款项使用用途受到限制，除上述款项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受限资金。

公司所有货币资金均存放于自有银行账户、支付宝账户，不存在与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共管情况。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获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开户清单，并与公司账面记录核对，检查公司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关注本期新增、注销账户情况，了解相关账户变动情况原因，获取并检查相关开、销户资料；关注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对使用受限的款项；

2）获取公司银行账户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明细表，并与财务报表、明细账核对；检查外币银行存款折合记账本位币所采用的折算汇率是否正确，折算差额是否已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对本期内货币资金收表日所有银行账户（包括零余额账户、保证金账户及本年度销户账户）、货币资金受限情况等信息等执行函证程序，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控制；

4）审计人员全程监督下，由公司财务人员登录公司支付宝网页账户并导出收支流水证明及资产负债表日的支付宝资产证明书，并与账面余额进行核对；

5）对公司银行账户进行分析，包括其数量及分布是否与公司实际经营需求一致、实际用途是否合理；

6）对货币资金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收支跨期的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所有货币资金均存放于自有银行账户、支付宝账户，不存在与大股东或关联方资金共管情况；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17.76万元、保函保证金26.16万元使用受到限制，及募集资金账户相关款项使用用途受限外，不存在其他受限资金。

（二）说明主要的借款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用途、年限、利率、担保物等，并说明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仍进行贷款的必要性；

1、2023年末公司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用途	借款本金	借款方式	起止日期	借款年限	利率	担保物
工商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0	信用借款	2023/1/13-2024/1/5	一年	3.00%	无
		1,000.00		2023/9/28-2024/9/15	一年	3.00%	无
中国银行	日常经营	3,000.00	信用借款	2023/6/21-2024/12/21	一年半	3.10%	无
成都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0	信用借款	2023/7/21-2024/7/19	一年	3.80%	无
		1,000.00	保证借款	2023/6/26-2024/6/25	一年	3.80%	无
		1,000.00	保证借款	2023/6/26-2024/6/25	一年	3.80%	无
建设银行	日常经营	2,000.00	信用借款	2023/9/8-2024/9/8	一年	3.60%	无
招商银行	日常经营	2,100.00	信用借款	2023/9/27-2024/9/26	一年	4.20%	无
兴业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	信用借款	2023/12/26-2024/12/25	一年	3.45%	无
民生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0	保证借款	2023/9/22-2025/9/21	两年	3.85%	无
		950.00	保证借款	2022/12/28-2024/12/27	两年	3.85%	无
		1,000.00	保证借款	2023/9/22-2025/9/21	两年	3.85%	无
中信银行	日常经营	1,000.00	保证借款	2023/3/30-2024/3/25	一年	3.10%	无
合 计		16,150.00					

2、贷款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202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18,758.22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3,018.07万元，银行借款余额16,150.00万元。公司最近三年持续亏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无法完全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存在进行贷款的必要性。

公司近三年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平均
一季度	-6,642.81	-4,829.90	-7,106.65	-6,193.08
二季度	-3,670.41	-2,476.87	644.25	-1,801.01
三季度	-1,470.24	-2,579.09	-1,948.76	-1,999.36
四季度	3,330.42	1,759.97	6,232.89	3,774.43
合 计	-8,453.04	-8,125.79	-2,178.27	-6,219.04

受客户资金预算、付款审批流程较长及公司四季度集中催款等影响，公司历年来均存在四季度收回货款最多的情况，加之上半年发放年终奖、支付供应商货款等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近三年呈现前三季度累计净流出而第四季度净流入的状态，且上半年流出金额较大。

此外，公司货币资金中存在一定专门用于募投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若剔除特定用途的募集资金，并在假设不进行银行贷款的条件下，公司实际可自由用于日常业务经营使用的资金将较为紧张。公司2023年度各季度可自由使用资金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募集资金	银行借款本金余额	可自由使用资金余额
	A	B	C	D	E=A+B-C-D
1月1日	20,512.26	4,003.64	16,884.26	5,997.00	2,654.63
3月31日	12,177.29	6,014.53	13,144.54	9,600.00	-4,462.72
6月30日	7,853.04	5,009.15	12,561.54	14,500.00	-4,189.35
9月30日	14,134.11	4,016.65	4,809.41	16,300.00	-2,958.65
12月31日	18,758.22	3,018.07	3,012.03	16,150.00	2,614.26

在假设不进行银行贷款的条件下，公司各季度末可自由用于日常业务经营使用的资金水平较低，且中期三个季度末均为负值，公司有必要通过银行贷款等途径满足日身营运资金需求。2023年末可自由使用资金余额为2,614.26万元，得益于第四季度经营性现金净流入6,232.89万元。

公司预计该情况2024年度会有所好转，但上半年经营性现金仍呈流出趋势。因此，为应对2024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性现金的净流出，公司有必要在2023年末持有较高的货币资金余额以保证次年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3、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了解、评价公司与筹资与投资业务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向公司财务总监进行询问，了解期末持有货币资金余额较高情况下向银行贷款的原因，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及现金流情况对相关原因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3）获取公司银行借款台账及借款明细并与公司账面记录进行核对；

4）获取公司银行借款合同及其他相关附属合同，检查借款金额、借款条件、借款利率、借款日期、还款期限等信息是否与公司借款台账及借款明细一致；

5）检查本期借款变动相关原始凭证，核实还款、支付利息及收到借款本金金额是否准确，检查是否存在逾期归还或逾期未还款项；

6）获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企业征信报告，并与借款信息进行核对；

7）对公司期末所有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信息等执行函证程序，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控制；

8）根据借款合同，检查其利率是否公允，测算全年利息支出金额是否准确，并与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进行核对；

9）关注期后借款新增及归还情况。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在货币资金余额较高的情况下仍进行贷款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自由使用资金余额及经营现金流变动情况相匹配，具有合理性。

（三）说明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借款与利息支出的匹配性；

1、公司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借款与利息支出的匹配对应情况

(1) 货币资金与利息收入的对应关系

单位：万元

日期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年平均货币资金余额	年存款利息收入	年收益率
1月1日	20,512.26	16,686.98	146.82	0.88%
3月31日	12,177.29			
6月30日	17,853.04			
9月30日	14,134.11			
12月31日	18,758.22			

根据实际存款利息收入和年平均货币资金余额测算的收益率为0.88%，高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0.3%，主要系公司为提高存款收益率水平，与部分存款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可享受年化1%－1.725%不等的协定存款利率。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的对应关系

单位：万元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成都银行	“天府稳利”单位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23/5/4	3.00%	23.00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第SIX222011M03481A期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23/3/8	2.70%	7.16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第SIX222022M06681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	2023/5/15	2.50%	6.99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第SIX222011M06381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0	2023/6/14	2.50%	4.66
上海银行	“稳进”3号第SIX222011M15481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募集资金	3,000.00	2023/7/5	2.50%	8.42
民生银行	大额存款WGC2036161	募集资金	3,000.00	2023/5/20	3.40%	39.67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WGC2201A06	募集资金	1,000.00	2024/8/19	2.70%	11.25
民生银行	大额存款WGC2214A04	募集资金	1,000.00	2024/6/20	2.70%	13.50
民生银行	大额存款WGC2124025	募集资金	1,000.00	2023/1/20	2.90%	1.61
工商银行	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自有资金	1,100.00	2023/12/5	2.02%	2.96
工商银行	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自有资金	1,900.00	2023/12/5	1.80%	3.19
工商银行	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自有资金	600.00	2023/12/28	1.80%	1.66
合计			23,600.00			124.44

(3) 借款与利息支出的对应关系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到账日期	合同约定/实际还款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备注
成都银行	1,000.00	2022/7/22	2023/7/18	4.35%	25.25	已归还
工商银行	1,000.00	2022/10/10	2023/9/14	2.50%	18.54	已归还
民生银行	2,000.00	2022/10/24	2023/9/21	3.85%	58.61	已归还
成都银行	1.00	2022/12/13	2023/2/1	4.00%	0.01	已归还
招商银行	2,500.00	2023/2/2	2023/9/22	4.30%	69.28	已归还
工商银行	1,000.00	2023/1/13	2024/1/5	3.00%	25.25	
民生银行	1,000.00	2022/12/28	2024/12/27	3.85%	39.23	[注1]
中信银行	1,000.00	2023/3/30	2024/3/25	3.10%	31.09	
中国银行	3,000.00	2023/6/21	2024/12/21	3.10%	49.60	
成都银行	1,000.00	2023/6/26	2024/6/25	3.80%	19.74	
成都银行	1,000.00	2023/6/26	2024/6/25	3.80%	19.74	
成都银行	1,000.00	2023/7/21	2024/7/19	3.80%	17.10	
建设银行	2,000.00	2023/9/8	2024/9/8	3.60%	22.60	
民生银行	1,000.00	2023/9/22	2025/9/21	3.85%	10.59	
民生银行	1,000.00	2023/9/22	2025/9/21	3.85%	10.59	
招商银行	2,100.00	2023/9/27	2024/9/26	4.20%	23.03	
工商银行	1,000.00	2023/9/28	2024/9/15	3.00%	7.75	
兴业银行	100.00	2023/12/26	2024/12/25	3.45%	0.09	
合计					492.07	[注2]

[注1] 根据合同约定，民生银行2022年12月28日到账的1,000.00万元借款，应于2023年12月27日归还50.00万元，2024年12月27日归还950.00万元

[注2]2023年财务报告中“财务费用－利息支出”483.77万元，大于上表所列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差额主要系根据租赁准则确认的租赁相关利息支出

综上，公司资金与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借款与利息支出均匹配，不存在重大异常。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根据公司本年度的存款余额变动情况和存款利率，匡算存款利息收入，分析匡算利息收入与实际利息收入的差异是否合理；

2）获取公司本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或产品说明，测算收益金额并与账面收益金额进行比对；

3）根据借款合同，测算全年利息支出金额是否准确，并与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进行核对；

4）抽样检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及利息支出相关的原始凭证，核对其金额是否准确。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资金与利息收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与投资收益、借款与利息支出均相匹配，不存在重大异常。

（四）说明年审会计师针对期末货币资金、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有效；

1、核查程序

(1) 了解、评价公司与货币资金业务相关的内部控制，测试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对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询问，了解与公司资金支付、理财产品购买相关的审批制度、审批流程，了解购买的银行大额存单等产品的持有意图；

(2) 获取公司银行开户清单、企业征信报告，并与公司账面记录核对，检查公司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关注是否存在质押、冻结等使用受限的款项；

(3) 获取公司银行账户对账单，编制银行存款明细表，并与财务报表、明细账核对；检查外币银行存款折合记账本位币所采用的折算汇率是否正确，折算差额是否已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 对期末所有银行账户（包括零账户、保证金账户及本年度销户账户）、银行理财产品的期末余额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全部借款及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息等执行函证程序，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控制；

(5) 审计人员全程监督下，由公司财务人员登录公司支付宝网页账户并导出收支流水证明及资产负债表日的支付宝资产证明书，并与账面余额进行核对；

(6) 对货币资金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收支跨期的情况；

(7) 对银行账户对账单、网上银行流水与财务账面记录执行双向核对，并抽查大额收支原始凭证，检查货币资金收支情况的真实性；

(8) 获取公司本年度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或产品说明，测算收益金额、与账面收益金额进行比对，并结合公司持有意图，对期末尚未赎回的理财产品的分类及核算方式进行复核；抽样检查本期购买、赎回理财产品、收取收益的相关原始凭证；

(9) 获取公司其他应收款明细，抽样对期末余额进行函证；对本期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款项性质及账龄进行复核、分析变动的合理性，对本期大额发生检查其相关原始凭证，确认其款项性质；

(10) 检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以及相关的交易合同和审批文件，检查有无被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占用资金的情况；

(11) 检查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核查结论

经核查，年审会计师认为针对公司期末货币资金、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执行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充分、有效。

（五）说明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原因分析

公司2023年末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的主要原因系：

(1) 公司预计短期内尚难以实现经营性现金流为正，为保证公司有序运转，需充分利用银行信用；

(2) 银行的借款、还款以及使用均需履行较为严格的审批手续，为保障现金流安全，公司需保持一定金额的可支配资金用于经营需要，其中部分资金需提前一定时间通过银行借款取得。为提高这些备用现金的收益，以补偿借款利息损失，公司将其用于购买风险较低、周期较短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存放于可享受协定存款利率的银行。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1) 核查程序

1）向公司财务总监进行询问，了解期末持有货币资金金额较高情况下向银行贷款的原因，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及现金流情况对相关原因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2）对银行账户对账单、网上银行流水与财务账面记录执行双向核对，并抽查大额收支原始凭证，检查货币资金收支情况的真实性；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年审会计师认为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均较高具有合理性，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自由使用资金余额及经营现金流变动情况相匹配。

八、关于应收账款

公司本年末应收账款余额1.25亿元，较上年末基本持平，但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占比提升较大。请公司：（1）核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款项的欠款方、欠款金额账龄情况，期后收回情况，如主要欠款方账龄在1年以上，进一步核实说明账龄较长的原因、是否逾期、逾期金额、坏账计提金额、应收账款回收是否存在障碍；（2）说明年审会计师对应收账款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函证金额、回函比例、对回函不符的调整以及实施的替代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有效。

（一）核实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款项的欠款方、欠款金额账龄情况、期后收回情况，如主要欠款方账龄在1年以上，进一步核实说明账龄较长的原因、是否逾期、逾期金额、坏账计提金额、应收账款回收是否存在障碍；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在500万元以上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计提		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4月30日期后回款
		1年以内	1-2年	坏账计提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286.08	414.83	871.26	107.87	8.39%	1,286.08	

合同付款条款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首批货物发货前，支付10%，即154.32万元；完成验收的15个工作日内，支付1,386.85万元；维保期结束后，支付2.00万元。截至2024年4月30日，该项目已收款154.32万元。中移（成都）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移通信）受其资金安排的影响尚未回款。大鹏无人机于2022至2023年度完成该项目交付，中移通信认可交付结果并签署验收单。经公开网站信息查询，中移通信业务规模较大，信用记录良好，未出现信用状况异常。公司已制定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按信用风险组合对未回款客户计提坏账准备，并积极加强客户款项催收工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在300万元以上，500万元以下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坏账计提		逾期金额	截至2024年4月30日期后回款
		1年以内	1-2年	坏账计提金额	坏账计提比例		
武汉大学	488.85	488.85		24.44	5.00%	488.85	488.85
内蒙古纵横大鹏科技有限公司	480.52	480.52		24.03	5.00%	480.52	224.83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宜春供电分公司	441.75	441.75		22.09	5.00%	441.75	353.40
中电科技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1.19	11.06	380.13	38.57	9.86%	391.19	12.48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7.20		387.20	38.72	10.00%	387.20	200.00
郑州忠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43.20	343.20		17.16	5.00%	343.20	136.00
海外客户6	321.03	54.83	266.20	29.36	9.15%	321.03	180.79
合计	2,853.74	1,820.21	1,033.53	194.37	6.81%	2,853.74	1,596.3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2,451.57万元，其中账龄一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5,586.25万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客户其合计欠款金额为4,139.82万元，其中账龄一年以上的欠款金额合计1,904.79万元，占全部账龄高于一年应收账款的34.10%。除上述相关客户欠款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收客户欠款余额高于300万元且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在300万元以内的客户其合计欠款金额为8,311.75万元，其中账龄一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为3,681.46万元，占全部账龄高于一年应收账款的65.90%，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欠款客户数量	坏账准备金额
1-2年	1,611.50	56	161.15
2-3年	1,276.49	32	255.30
3-4年	567.59	23	283.80
4-5年	179.72	13	143.77
5年以上	46.16	9	46.16
合计	3,681.46	106[注]	890.18

注：数据为剔除存在多期账龄的重复客户数量

整体来看，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客户资金压力较大，从而延缓了款项的支付；同时，部分企业受其资金安排或支付审批流程相对较长的影响，年底未完成款项支付，但上述客户期后均有回款，部分应收账款已于期后全额收回款项。公司制定并执行了相对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上述客户信用记录良好，未出现信用状况异常，公司已按信用风险组合对未回款客户计提坏账准备。此外，为了应对这一状况，公司还在账期之后积极加强了对客户款项的催收工作，以确保资金回笼和降低坏账风险。

（二）说明年审会计师对应收账款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函证金额、回函比例、对回函不符的调整以及实施的替代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有效。

1、核查程序

(1) 查阅并复核公司应收账款明细表及坏账准备计提明细表，比较分析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显著差异，检查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准确；

(2)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了解客户的基本情况，核实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 询问公司财务总监，了解应收账款逾期情况，了解对长账龄应收账款主要欠款方已采取措施情况，分析逾期客户无法及时支付的回款风险，复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式的合理性；

(4) 访谈相关业务人员、客户，了解业务合作模式、业务执行过程中公司承担的责任与义务、项目交付情况及进度等；

(5) 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金额执行函证程序，针对已发函但未收到回函的客户执行替代程序，获取并检查与该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验收单等资料，关注期后回款情况，验证应收账款的存在性和准确性，对回函不符的，向相关人员了解原因，检查销售合同、验收单等资料，编制调节表。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12/31
发函金额	114,720,480.27
发函比例	92.13%
回函确认金额	76,152,277.65
回函确认比例	66.38%
替代测试确认金额	38,568,202.72
替代测试确认比例	33.62%
回函和替代测